四进四问四看解析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扎实开展“四进四问四看”专项行动。以进农户问生活看成果巩固、进田间问生产看稳产保供、进镇村问发展看建设成效、进企业问效益看联农带农为抓手，全面摸排成效、排查风险、补齐短板，守牢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进农户：

1.了解农户收支情况，是否存在收入骤减、支出大幅增加等现象。

2.农户是否了解“一键申报”等自主申报方式，是否知晓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政策。

3.是否存在应纳未纳、体外循环。

4.对依靠产业发展经营的户，重点了解原有产业发展是否可持续，对有扩大规模意愿的，或希望发展新型产业意愿的，看是否存在缺资金、缺技术、缺乏销售渠道的问题。

5.了解今年以来是否继续享受产业扶持政策。

6.是否有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创业致富带头人带动发展。

7.是否享受产业到户奖补支持，是否存在应补未补等情况。

8.是否享受小额信贷支持，贷款是否精准用于帮扶人口发展生产和开展经营，是否存在应贷未贷、户贷企用等情况。

9.了解脱贫劳动力（含防止返贫致贫对象）技能培训、有组织外出务工、公益性岗位安置情况。

10.了解返乡回流脱贫劳动力（含防止返贫致贫对象）、

易地搬迁户是否存在就地就近就业难的问题。

11.了解省外务工人员交通补助是否发放到位。

12.了解失业脱贫劳动力、“雨露计划”毕业生等重点群体是否未按规定提供技能培训等就业帮扶政策。

13.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关注带动农户务工情况。

14.是否开展全农户住房安全动态监测，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等群体是否存在居住C级、D级危房。

15.对因自然灾害房屋受损的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等群体，是否解决临时性过渡住房，是否纳入因灾倒损农房恢复重建补助范围。

16.对家庭饮用水来源是集中供水的户，重点了解有无长时间间断，水压、水质是否稳定。

17.家庭饮用水来源为山泉水、井水、窖水及其他途径的，重点了解取水是否方便，日常饮用水有无明显杂质、异色、异味等水质观感和口感不佳等问题。

18.对干旱、洪涝等极端天气下的饮水，重点了解是否制定了应急预案（或方案、措施），有启动应急备用水源、拉水送水等应急保障措施，群众应急用水是否可靠、方便、安全。

19.对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脱贫户、防止返贫致贫对象，重点了解是否存在因家庭经济困难导致失学辍学情况。

20.对因身体原因不能上学的，是否存在落实特殊教育或送教上门政策不到位等问题。

21.对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是否存在“两免一补”、营养改善、精准资助等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22.是否因重病大病、慢性病医保报销后个人自付费用

较高导致家庭基本生活出现困难。

23.了解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情况。

24.是否存在慢性病签约服务不到位、家庭医生不履约等情况。

25.对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村干部办事和作风、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改善等工作是否满意。是否了解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产业，是否参与集体分红；是否知道“陕农经”平台，县镇有没有进行宣传，是否会用；农民家庭收入情况，构成如何。

进田间:

1.了解耕地保护和耕地质量提升相关情况。

2.了解耕地土壤污染防治情况。

3.了解灌区建设改造和大中型灌区运行管护情况，正常年景是否能有效保障灌溉供水需要。

4.是否存在因工程运行管护不到位，对农业灌溉造成较大影响。

5.承包地管理：是否存在违法调整承包地的情况；是否存在强迫或者阻碍土地经营权流转的情况。

6.高标准农田工程质量是否达到设计要求，是否存在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严重负面影响。

7.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否在建设期内完工、自完工之日起1年内完成验收。

8.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是否落实管护主体、责任和资金，是否存在因管护问题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

9.了解粮食稳定生产情况，粮食产量是否不低于上年产

量。

10 了解粮食单产、大面积单产提升工作推进情况。

11.了解保障粮食播种面积情况，是否存在割青毁粮、耕地撂荒、“大棚房”等耕地种植用途管控问题。

12.了解大豆等油料作物播种面积、产量等情况。

13.了解田间耕作、播种收获等环节农业机械化应用水平。

进镇村:

1.是否存在乡村医疗卫生服务“空白点”、农村居民常见病、慢性病患者就近就便看病难等问题。

2.规范开展帮扶对象中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严重精神障碍等四种主要慢性病患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确保及时签约、按规定落实签约服务。

3.脱贫人口、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基本医保参保率是否稳定在 99%以上。

4.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及防止返贫致贫对象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是否按规定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政策。

5.全面排查所有行政村饮水安全保障和供水设施运行管理情况，看是否明确专人负责供水设施的管护运行，是否分类建立自来水到户、其他水源（非自来水）到户台账，是否执行水费缴纳制度。

6.管网老旧损坏是否能够及时发现及时维修，村组有无供水设施闲置和不能正常使用情况。

7.到户自来水是否全部达标，不通自来水的农户水源是否稳定，是否存在水质不达标、水量不充足、取水不方便的

问题。

8.针对季节性缺水情况，镇村是否建立相应的应急保障方案，相关设施是否完善、措施是否有力。

9.是否对存在返贫致贫风险的农户及时研判，从发现风险线索到监测对象识别认定是否15天内完成，识别后是否在10天内完成信息系统录入

10.是否及时落实针对性帮扶措施特别是开发式帮扶，是否存在仅靠低保兜底而缺乏其他帮扶手段的问题。

11.是否存在符合条件的脱贫人口、防止返贫致贫对象未及时纳入低保或特困救助供养等“漏保”情况。

12.防止返贫致贫对象风险消除时收入是否稳定超过当年当地防止返贫致贫收入标准；“三保障”及饮水安全保障是否持续巩固，且符合相关要求。

13.稳妥有序推进脱贫人口分类管理。按统一标准和规范程序，稳妥有序开展好脱贫人口分类管理，杜绝出现优亲厚友、应退未退等问题。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对继续帮扶的脱贫人口实施针对性帮扶。

14.将符合条件的帮扶对象按规定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范围，确保保障政策落实充分、到位。

15.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境且困难程度大的，按规定及时落实临时救助，对特殊困难群体给予急难救助。

16.已认定帮扶对象残疾人按规定落实好生活补助、护理补贴、托养照护、康复服务等保障措施。

17.是否落实“四个一批”要求，帮扶产业“四个一

批”分类是否准确，属于盘活调整的是否存在以次充好，分在巩固升级类。

17.已盘活的重点看盘活质量和运营成效，未盘活的重点看方案是否完备、措施是否可行。

18.调整类的，重点查看程序是否规范、手续是否齐全。

19.做好光伏电站运维管护。加大村级光伏帮扶电站运维力度，低效、故障电站动态清零，确保发电能力。

20.对有各级财政支持的村级项目，了解项目开工、资金使用等情况。

21.查看村级项目申报入库资料情况。

22.现场踏勘了解项目实施和资产移交管护情况。

23.查看到人到户项目是否通过“一卡通”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24.是否存在项目产业规划与项目实施不一致、联农带农机制不健全、质效不高等问题。

25.帮扶项目资产底数是否清晰，是否存在管理机制未建立或不健全及资产权属不明确等问题。

26.经营性资产是否有效运转，是否存在因受市场环境波动或经营管理不善等影响，导致资产闲置、没有收益或收益未达预期等情况。

27.公益性资产管护保障是否充足，管护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存在公益性资产管护不到位或者不及时，导致群众生活不便，影响群众切身利益等风险。

28.对近两年来信来访、媒体曝光等方面问题进行梳理，是否存在合理诉求未解决、问题解决不彻底、后续措施未落实、农户对办理结果不认可的问题。

29.对因灾产业受损、就业受阻的群众进行排查，是否存在返贫致贫风险，是否“一对一”采取综合帮扶措施并纳入监测范围。

30.对因灾受损农村“水电路讯”等基础设施及农田、设施大棚等生产设施，是否制定灾后修复计划，工作进度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31.有劳动力、有就业意愿的搬迁户是否存在未能实现1户1人以上就业情况。

32.基础配套设施是否存在突出问题；医疗、教育等基本公共服务是否存在明显短板弱项；产业配套设施是否存在长期闲置、浪费、无人管理等问题。

33.安置村（社区）是否存在组织不健全、管理和服务不到位问题；是否存在群众办事不方便、迁入地和迁出地“两头跑”现象等。

34.了解社区一站式服务、社区治理、公共维修基金筹措、搬迁群众新增住房需求保障、物业规范管理等情况

35.抓好监测帮扶。集中安置区（易地搬迁迁入地）按规定履行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主体责任，按政策要求做好帮扶对象的监测帮扶工作。

36.通过“理论+宣讲”“文艺+宣传”等方式，组织搬迁群众广泛开展文体娱乐、科普宣传、走访关爱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让搬迁群众在参与中增进邻里感情、推动更好融入。

37.派驻人员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和条件要求。

38.是否制定了帮扶村发展规划或年度帮扶计划，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建强班子、帮带干部、引育人才等方面的帮扶成效是否明显。

39.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是否存在对职责任务不清晰、不知道干什么的问题；是否存在对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政策不熟悉、村情不明、底数不清的问题。

40.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是否按要求落实考勤、请销假制度，有无工作不安心、走读的现象，仍承担原单位工作的问题。

41.派出单位是否存在未按规定落实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生活补助、通信补贴、定期体检、办理保险和谈心谈话等关爱措施的问题。

42.是否存在问题认领查摆不全面，没有做到举一反三、追根溯源的问题。

43.是否存在整改措施不精准、空化泛化等问题。重点关注：整改清单结合本地实际，不得上下一般粗，需明确整改措施、目标、时限、责任分工等，整改措施要有针对性，确保形成合力推动问题整改落实，杜绝出现整改措施不精准、空泛等问题。

44.是否存在问题整改不到位、不彻底情况。重点关注：整改完成后，要对照整改清单逐条评价问题整改情况和成效。

45.是否存在整改成效群众不认可，急难愁盼问题解决不到位等问题。

46.是否存在水电路设施短板、管护不足。

47.是否存在生活污水随意排放、设施管护不到位、运行不畅通，建而未用等现象，是否存在黑臭水体。

48.是否存在生活垃圾随意丢弃、焚烧，无固定投放点或移动收集车，垃圾收集转运不及时，影响人居环境持续改

善等问题。

49.防止返贫致贫对象申报是否纳入政务便民服务事项，就业、教育、医疗保障、社会保障、生活服务、救助、治安等公共服务是否落实到位、便民高效。

50.了解畜禽粪污综合利用量占畜禽粪污产生总量的比例、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和问题厕所整治、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工程完成率、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情况、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情况、村医队伍建设情况。

51.了解农村“三资”管理情况。

52.了解村集体经济发展情况。村集体发展产业情况、各项收入和分红情况。

53.了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管理情况。是否存在拖欠农民流转费、强制流转等问题；流转期限是否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54.在涉农资金项目管理中是否存在问题。

55.党建引领：村“两委”班子是否健全；村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发挥情况，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成效。

56.自治建设：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制度是否健全、运行规范；“四议两公开”“小微权力”清单等村级议事协商制度是否落实到位；是否有务实管用的村规民约；是否成立村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禁毒禁赌会等群众组织，且作用发挥良好；村民对村庄建设、发展、人居环境等参与率90%以上、满意度90%以上。

57.法治建设：是否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是否开展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行动；未发生重特大刑事案件，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和群体性事件；是否实施“雪亮工程”，

建成或加入基层治理视联网系统；是否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积分制、清单制、网格化、数字化等治理方式应用到位。

58.德治建设：是否进行高额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不良风气治理；是否宣传和选树道德模范、陕西好人、三秦最美家庭等先进典型。

59.智治建设：党务、村务、财务是否及时按规定公开，是否实现灾害监测预警实时发布。

进企业：

1.了解涉农企业发展情况。

2.是否落实支持政策。

3.是否与农户建立稳定利益联结机制，查问联农带农数量等具体情况，入股分红是否按期足额落实。

4.了解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幅是否大于等于0，经营中有何困难。

5.帮扶车间（社区工厂）是否正常运行，是否按规定吸纳脱贫劳动力（含防止返贫致贫对象）就业。

6.是否按规定落实帮扶车间（社区工厂）税费减免、一次性岗位补贴、房租、水电费补贴等帮扶政策。

7.了解生产经营面临的困难问题。

8.了解新业态企业发展情况。

9.了解政策支持需求。

10.挖掘电商助农典型。